

当代名家精品 · 张抗抗自选集

朱丹彤影赤

张抗抗著



贵州人民出版社

赤彤丹朱

张抗抗 著

贵州人民出版社

当代名家精品·张抗抗自选集

赤彤丹朱

著 者:张抗抗

责任编辑:莫贵阳

封面设计:林 林

出 版:贵州人民出版社

发 行: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地 址:中国·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

邮政编码:550002

电话号码:(0851)6828570

印 刷:中国石油报社印刷厂

版 次:1996 年 12 月第 1 版

印 次:199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:850×1168mm 1/32

印 张:12 印张

字 数:300 千

印 数:1—5000 册(套)

书 号:ISBN7—221—04325—6/I · 873

定 价:16.80 元

(如发现有错页、漏页等质量问题
问题,请直接与印刷厂调换)

其实，自从我正式出生以前很久，我就已存在于这个世上了。

对于这一点，我一向深信不疑。无论是白天还是黑夜，无论闭上眼睛还是睁着眼睛，只要我愿意，封存于遥远过去的那些景象，就会如同影子般清晰或是朦胧地显现出来，然后向我慢慢伸出一只手，像只搭襻似的，把我生前和我出生后的那些事情，准确无误地钩在一起。

几乎每次，在它们彼此靠拢和对接的过程中，由于年代的错位，总是会碰溅出一些类似炭火或是烟头那样的火星，忽明忽暗、无声无息地湮灭于黑暗之中。那个时刻我便兴高采烈地蹲下身子，试图能从那些灰烬里捡到些什么。每次我都会对自己说：果然！

我很想把自己的这些体验，告诉给认识的和不认识的人。有时我真想悄悄对朋友低语：这有什么奇怪的呢？从你的父母出生之日起，你就存在于他们的体内。他们渐渐长大，而你也渐渐成熟，成为一粒看不见的生命原形，始终静候腹腔之中，耐心陪伴着他或她。直到，直到有一日他和她终于相遇，然后交给你通往人世的钥匙，你方破门而出，呱呱落地。

你在母腹中时，有脐带与母亲息息相连；即便你落地成人，也只是将母亲和她的作品，暂时一分为二罢了。或者说，是将他和她，合二而一，将他们的生命重新组合，然后延续下去。

所以我自以为有权利相信，世界上不会有第二个人，比我更了解他们了。除了已经相继过世的他们的父母，再没有另一个人，和他们一同走过了这样长长的人生。实际上我已活过两次，我们一同在世上捱过的岁月，若是相加，差不多已有一百多岁了。

于是我常常觉得自己已经很老很老，有一种历尽沧桑之感。

虽然，我所知道的在我“出生前”和“出生后”的事情，仅仅局限于孕育了“我这个人”的母亲以及父亲的故事，而不可能全知全觉地波及和超越他们周围的人事。但是，至少有一点是肯定的：当那个搭襻把我成为“人”之前，和我成为了“人”之后的那些故事连接起来，我在这条由生命基因、染色体和其它种种遗传因子组成的通道里默默来去的时候，我仍然随时能倾听到我母亲和父亲的声音——他们的心脏始终强劲地跳动不息，血脉奔腾、神经坚韧充满弹性；至今尚未迟钝尚未衰退的大脑中，依然不屈不挠地进发着希望和激情。在他们的激情中，我心底的酸楚和痛惜常常如漩涡悄悄泛起。

于是有一天我决定试着复述这些故事。

故事其实早已完成。我捡起并搓揉着那些发烫的火星时，心里只存有一个问号，那就是他们为什么是这个样子，而不是另一种样子？

我首先选择的是我的妈妈。一个本名叫做朱慧仙后改为朱小玲，并拥有诸如金路、海虹、为先这样许多笔名的人。

她一直在拼命地嚎啕大哭。我听见她的哭声压倒了窗外的知了叫。知了声如雨，她和知了都已精疲力竭。她哭是因为她随时有可能被扔进马桶里溺死。我对此也提心吊胆，如真是那样的结局，我从妈妈出生的一开始，就失去了在七十年后，来饶舌地写出这一切的可能。

那是1923年一个燠闷的夏日清晨，一条小船在雾气中解索离岸，慢吞吞划向十几里路外的埭溪乡。她对自己的出生地，洛舍乡下的一个小村尚一无所知，就即将被她的故乡遗弃。她的父亲之所以没把她扔进茅坑，而最终决定把她送往埭溪的一家天主教会办的育婴堂，完全是由于她母亲的苦苦哀求。即便是在江南这一带富庶的鱼米之乡，溺死女婴的事情家家都见怪不怪。那个晦暗的清晨，她母亲紧紧抱着她坐在狭窄的船尾，心里抱着最后一个念头，她仅仅只希望她的第三个女儿，能因育婴堂而活下来。

那天的太阳一出来就很毒。运河两岸的桑树蔫蔫地垂着头，河滩上的鸭子饥渴地往水里钻，一掀翅膀，水珠子便被阳光烤干了。那个女婴在焦灼的日头下微微睁开了眼，她看见金色的天空下有翠绿的小鸟飞过，薄云中传来铃铛的响声，一弯新月湿漉漉地浸入河水的尽头，太阳与月亮同在，染得河水一片湖蓝一片橙黄一片绯红……

她就这样安静下来，悠悠欣赏着运河八月的景色，似乎很满意这样的旅行。小船的木舷擦过水道两边茂密的水草，痒痒地挠着她的脚心，她便禁不住咧嘴悄悄一乐。这似乎意味着她对离开那个嗜赌如命、不务正业的父亲和死气沉沉的家庭毫不留恋，甚至还有几分欢喜。她母亲低头看了她一眼，不由大惊失色，惶惶然将头上的

油纸伞，挡住了她茫然四顾的黑黑亮亮的小眼睛。

这次出生后第六天的旅行，决定了并改变了她的一生。她一生中第一次编织自己的梦，就是始于那条小船。从此她喜欢漂泊无定、没有方向地独往独来。风光旖旎的大运河在她来到人世之初，便赠给她一件礼物。在我看来，运河之神等待这个女孩的到来，已等了许多个世纪。

那一天她还没有名字。

育婴堂的大门吱呀一声关上的时候，她的母亲扑到门上失声痛哭。她的母亲在那条破旧的门槛上坐了整整一下午，有几次她站起来想走，却又重新跌坐下去。她呜呜地哭着，紧紧抱着自己的衣襟，前胸后背都已被汗水和泪水湿透。一时引了街上的许多闲人来看。黄昏时，一个衣衫邋遢的男人扛着桨来唤，说是该回了，再不回你老公晚上又要打你了。她忽然起身，发疯般地敲育婴堂的大门，说嬷嬷你把小毛头还给我，我们死也死一道去了！

那个黄昏她的母亲死死地把她箍在怀里，一步一步穿过埭溪乡的长街，犹如同她的女儿共赴刑场。小船就拴在桥头的木柱上，随着岸边灰白色的泡沫起起伏伏，像一只被人丢弃的套鞋。

那一天，无论她的母亲是将她扔在埭溪育婴堂里，还是重又把她抱回家去，我们的故事都会是另一种情形。但是运河之神既然已钟情于她，木桨既已为她展示了天空和新岸，小船便不忍将她抛于埭溪，或是在河心逆流打转。

一个戏剧性的转折就这样突然来临了——

桥头出现了一群人，朝着她款款走来。为首的是一个慈眉善目的老太，看上去就是个大户人家的当家婆。那老太抱过孩子看了又看，看着看着眼泪就淌了下来。老太低声细语地问她的母亲：嫂嫂你晓得洛舍镇上的“朱万兴”不晓得？她母亲点点头。老太又说：这街上的人都认得我，“朱万兴”，大桥头东面街上第三家铺子，老板

朱春谷，是我的儿。不瞒你，我儿子媳妇前年生下一个男小人，可惜得七日脐风死了；前几日，又生一个女小人，也不晓得朱家前世造了啥孽，昨夜里，那女小人又得七日脐风没了。她娘发着热，还不晓得此事，刚才有人来报信，说有人在埭溪育婴堂门前哭着不走。我想这做娘的也是可怜，就坐了船赶过来了。倒像是我们两家前世有缘，我来了你还没走，小人也没处落脚。倘若你不嫌弃，就让我把小人抱回去，留在我家，我这当婆的作主，把这小人当自家亲生的孩儿养，你也算没白白生她一回。这小人在我家，有吃有穿，比在你家享福。你若是放进育婴堂，日后让谁家领去做童养媳，就吃不尽的苦了……

她的母亲总算止住了哭声，抬头仔仔细细打量了老太一番，似还未从眼前这由天而降的福音中反应过来。她把老太刚才的话想了又想，终于“扑通”一声跪在地上，千恩万谢起来。

老太又嘱身边的人，送了两匹布料和几块银元给她生母。等她上了船，老太有话叮嘱她说，小囡既已是朱家的人，自然会当亲生女儿一样养着，不会亏待她一丝一毫。所以，唐家人在日后，就不必同她来往了。

在我母亲的历史上，第一次由现实到梦幻的交接就此顺利完成。她的生母将她托付给了一只宽阔而温暖的新巢，便放心地离她远去。小船凄凉的桨声渐渐消失在暮色中，而在襁褓中的她却浑然不觉。

她被那老太抱上了另一条小船。小船原路折回洛舍，轻捷的木桨在水里扳起一个又一个碧绿的漩涡。将清晨的那弯新月，从相反方向的天幕上冉冉托起。

似乎她注定要被美丽的洛舍漾所养育，一朝一夕之间，她又重新回到了民风开化而富足的洛舍镇。但如今的洛舍，对于她已是另一方天地——她走出了乡下衰败的唐家，走进了开明优裕的朱家，从此走向她浪漫而多难的生涯。她在这条路上走下去，直到在此遇

见我父亲，直到走出洛舍……福兮？祸兮？当时我无法同她交流。

洛舍镇坐落在杭嘉湖平原中部，大运河的西岸。北靠湖州，西临天目，是古代吴国的属地。托大禹和历代百姓治水之功，这一带湖港河渠贯通八方，织成密密水网，雨淫则尽收，水满而不溢，年年风调雨顺，桑蚕菱藕稻米鱼虾应有尽有，是个远近闻名的鱼米之乡。小街上那翘角飞檐的木质楼房，高一座低一座，浮在水上、托在桥上，别有万种风情。曲曲弯弯的河港是路，带篷的大木船和尖尖的小木船便可安步当车，所以当年洛舍镇上的女人，走起路来，总是颤颤悠悠，像是漂在水上的一担白生生的蚕茧……

从镇东到镇西，一条青石板小街横贯而过，天未亮，便有担水的男人，从河埠舀起满满的水桶，一路洒漾着水迹拐入白墙黑瓦的深巷，石板路终年湿漉很是滋润。街南的店铺，一家家凌空架在河上，从窗口甩下红木大桶，水就进了锅灶，河上弥漫着松柴喷香的烟味……

传说一千多年前，曾有洛阳人为避战乱南下到此，发现天下竟有如此风水宝地，便再也不肯离去。子孙繁衍，安居乐业，建成这座小镇。为纪念故土洛阳，起名洛舍。然而到我母亲被这个小镇收留时，当年的洛阳遗风早已荡然无存。“朱万兴”的创业者多年前从江苏丹阳迁徙而来，丹阳人擅长经营面食点，在江南小镇上以此谋生独辟蹊径，在她到来之前，“朱万兴”的生意一向兴隆发达，加上她父亲行医的收入，还有乡下的田产和茧行商行的股份，虽然排不上江南豪富之列，家境也还算小康。

那天天黑她被人抱进家门时，已经乖乖睡着。穿过阴凉而幽长的店堂还有昏暗的天井，我听见咯吱咯吱的楼梯响动，很多双眼睛庄严地向她围拢。她的新祖母小心翼翼地替她换去所有的衣衫，她赤裸裸蠕动着身子，像一条正在蜕皮的幼蚕。光滑洁白的脖子上手腕上，没有佩带一件银器。她什么都没有。

生不带来，死不带去。她的新祖父在角落的藤椅上咕哝了一声。

当年洛舍镇上的人都知道，朱家大小姐很得朱家人的宠爱。她被起名叫朱慧仙，小名信珠。这是小镇上的人所能想到的最美丽的名字了。她的皮肤雪白头发墨黑，鼻梁高挺，眼睛虽小了一点，发际却生有一对壮硕而肥大的耳垂。她祖母得空，便坐在床头用手久久地摩挲她的耳垂。太外婆直到死都认定信珠姑娘是个有福之人。抱她回朱家的那一日，她的养母在病中不解真情，把她当成自己亲生的那个女儿，急急托出一对鼓胀的乳房将她灌饱。以后的日子，更是备加珍爱地养着，喂奶一直喂到她三周岁。断奶后祖母向儿媳说了真话，她母亲也不介意，说自己喂大的孩子同亲生的一样。我未来的外婆从此未能生育，待我妈妈一直视如己出，全家人也都把信珠小姐捧为掌上明珠，要什么给什么，有求必应。所以我妈妈在十几岁离家外出读书前，已被“朱万兴”惯出一身随心所欲的坏毛病。

全家人中最宠她的，就是把她从船上带回来的那个老太。老太在世时是一家之主，拥有贾母一般的绝对权威，连祖父都要避让三分。我的这位太外婆或许在看见那粉红色的小人儿的第一眼，就深信这女孩同朱家有着一种神秘的缘分，说不定就将是“朱万兴”的幸运之星。她把我妈妈的生日，定在她抱进朱家大门的那一日，从此每逢阴历六月二十一，都要为她摆席煮面，面条的碗底必然卧着两个鸡蛋。她周岁生日那天“抓周”，嘴里含糊不清地嚷嚷着不要不要，抓一只元宝，扔了；抓一只粉盒，又扔了；有人把一块石印塞在她手里，她一扬胳膊，那印章掉地，摔破了一只角；抓到最后，抓起了一本小人书，塞进嘴里就啃了起来……

稍大些，我妈妈整日悠哉悠哉地四处闲逛，将屋后一树紫色的桑葚一粒粒填进嘴里，染得牙齿嘴唇如黑陶般乌亮。她若是不小心

打碎了碗或是泼了一地水，呵斥便无情地落到她母亲的头上，而她却逍遙法外。丹阳人持家素来节俭，每天的晚饭全家人照例喝粥，但在她的面前，却用金边的盘子，盛着从饭馆里叫来的四只冒着热气的烧麦。吃啊，吃啊，祖母用筷子点着她。周围人则目不斜视。

我和我未来的妈妈，童年时便食用了水乡太多的鱼虾蟹蠻。她用河水漱净嘴边的鱼腥味，漫不经心地走向后来一贫如洗的日子。

到她九岁时，家里又领养了一个男孩作她弟弟，也就是我后来的舅舅。躺在蜡烛包里的六个月的舅舅，胸口挂着一把银锁，在一个大清早悄悄出现在“朱万兴”的门前。朱家人欣喜万分，可见朱家的积德行善在镇上已有了口碑。朱家设法买通丹阳老家的族长，让这个起名朱景勇的男孩上了朱姓的族谱。“朱万兴”从此有了男性继承人，但这却丝毫不影响信珠姐姐在家中众星捧月的地位。舅舅在很多年以后，还耿耿于怀地向我诉说着当年妈妈被外公带出去吃喜酒，而他却被留在家中，一人躲在柴房里吃毛芋艿的故事。这样的事情听起来确实有点奇怪，就连我妈妈自己，直到现在仍迷惑不解，到底不懂朱家为何偏对她如此厚爱。无论如何，这种偏爱在重男轻女的旧社会，绝对是有悖常情和传统习俗的。

但我知道原因。先撇开朱老太和老板朱春谷这一家，当时或许拥有自发的民主倾向和朦胧的开明地主意识。我要说的是我日日与之相处的信珠姑娘，确实是一个聪明伶俐、人见人爱的可人儿。她总是笑嘻嘻的一副小鸟依人、没心没肺的样子。见了伯叫伯见了爷叫爷，见谁都亲亲热热地不认生。没事时坐在门槛上抬头望着“朱万兴”三个字，用小手点着水，就在柜台竹匾里的馄饨皮子上写了出来。街上的人都围过来看，啧啧赞叹不已，我的太外婆便当众摸出几个铜板，让她到对面杂货铺去买棒糖吃。

所以当我还是一颗原生的微粒呆在娘体时，就已打定主意，日后自己若能脱胎成形个女孩出世，就是我此生的造化了。

其实，自从我正式出生以前很久，我就已存在于这个世上了。

对于这一点，我一向深信不疑。无论是白天还是黑夜，无论闭上眼睛还是睁着眼睛，只要我愿意，封存于遥远过去的那些景象，就会如同影子般清晰或是朦胧地显现出来，然后向我慢慢伸出一只手，像只搭襻似的，把我生前和我出生后的那些事情，准确无误地钩在一起。

几乎每次，在它们彼此靠拢和对接的过程中，由于年代的错位，总是会碰溅出一些类似炭火或是烟头那样的火星，忽明忽暗、无声无息地湮灭于黑暗之中。那个时刻我便兴高采烈地蹲下身子，试图能从那些灰烬里捡到些什么。每次我都会对自己说：果然！

我很想把自己的这些体验，告诉给认识的和不认识的人。有时我真想悄悄对朋友低语：这有什么奇怪的呢？从你的父母出生之日起，你就存在于他们的体内。他们渐渐长大，而你也渐渐成熟，成为一粒看不见的生命原形，始终静候腹腔之中，耐心陪伴着他或她。直到，直到有一日他和她终于相遇，然后交给你通往人世的钥匙，你方破门而出，呱呱落地。

你在母腹中时，有脐带与母亲息息相连；即便你落地成人，也只是将母亲和她的作品，暂时一分为二罢了。或者说，是将他和她，合二而一，将他们的生命重新组合，然后延续下去。

所以我自以为有权利相信，世界上不会有第二个人，比我更了解他们了。除了已经相继过世的他们的父母，再没有另一个人，和他们一同走过了这样长长的人生。实际上我已活过两次，我们一同在世上捱过的岁月，若是相加，差不多已有一百多岁了。

于是我常常觉得自己已经很老很老，有一种历尽沧桑之感。

虽然，我所知道的在我“出生前”和“出生后”的事情，仅仅局限于孕育了“我这个人”的母亲以及父亲的故事，而不可能全知全觉地波及和超越他们周围的人事。但是，至少有一点是肯定的：当那个搭襻把我成为“人”之前，和我成为了“人”之后的那些故事连接起来，我在这条由生命基因、染色体和其它种种遗传因子组成的通道里默默来去的时候，我仍然随时能倾听到我母亲和父亲的声音——他们的心脏始终强劲地跳动不息，血脉奔腾、神经坚韧充满弹性；至今尚未迟钝尚未衰退的大脑中，依然不屈不挠地进发着希望和激情。在他们的激情中，我心底的酸楚和痛惜常常如漩涡悄悄泛起。

于是有一天我决定试着复述这些故事。

故事其实早已完成。我捡起并搓揉着那些发烫的火星时，心里只存有一个问号，那就是他们为什么是这个样子，而不是另一种样子？

我首先选择的是我的妈妈。一个本名叫做朱慧仙后改为朱小玲，并拥有诸如金路、海虹、为先这样许多笔名的人。

她一直在拼命地嚎啕大哭。我听见她的哭声压倒了窗外的知了叫。知了声声如雨，她和知了都已精疲力竭。她哭是因为她随时有可能被扔进马桶里溺死。我对此也提心吊胆，如真是那样的结局，我从妈妈出生的一开始，就失去了在七十年后，来饶舌地写出这一切的可能。

那是1923年一个燠闷的夏日清晨，一条小船在雾气中解索离岸，慢吞吞划向十几里路外的埭溪乡。她对自己的出生地，洛舍乡下的一个小村尚一无所知，就即将被她的故乡遗弃。她的父亲之所以没把她扔进茅坑，而最终决定把她送往埭溪的一家天主教会办的育婴堂，完全是由于她母亲的苦苦哀求。即便是在江南这一带富庶的鱼米之乡，溺死女婴的事情家家都见怪不怪。那个晦暗的清晨，她母亲紧紧抱着她坐在狭窄的船尾，心里抱着最后一个念头，她仅仅只希望她的第三个女儿，能因育婴堂而活下来。

那天的太阳一出来就很毒。运河两岸的桑树蔫蔫地垂着头，河滩上的鸭子饥渴地往水里钻，一掀翅膀，水珠子便被阳光烤干了。那个女婴在焦灼的日头下微微睁开了眼，她看见金色的天空下有翠绿的小鸟飞过，薄云中传来铃铛的响声，一弯新月湿漉漉地浸入河水的尽头，太阳与月亮同在，染得河水一片湖蓝一片橙黄一片绯红……

她就这样安静下来，悠悠欣赏着运河八月的景色，似乎很满意这样的旅行。小船的木舷擦过水道两边茂密的水草，痒痒地挠着她的脚心，她便禁不住咧嘴悄悄一乐。这似乎意味着她对离开那个嗜赌如命、不务正业的父亲和死气沉沉的家庭毫不留恋，甚至还有几分欢喜。她母亲低头看了她一眼，不由大惊失色，惶惶然将头上的

油纸伞，挡住了她茫然四顾的黑黑亮亮的小眼睛。

这次出生后第六天的旅行，决定了并改变了她的一生。她一生中第一次编织自己的梦，就是始于那条小船。从此她喜欢漂泊无定、没有方向地独往独来。风光旖旎的大运河在她来到人世之初，便赠给她一件礼物。在我看来，运河之神等待这个女孩的到来，已等了许多个世纪。

那一天她还没有名字。

育婴堂的大门吱呀一声关上的时候，她的母亲扑到门上失声痛哭。她的母亲在那条破旧的门槛上坐了整整一下午，有几次她站起来想走，却又重新跌坐下去。她呜呜地哭着，紧紧抱着自己的衣襟，前胸后背都已被汗水和泪水湿透。一时引了街上的许多闲人来看。黄昏时，一个衣衫邋遢的男人扛着桨来唤，说是该回了，再不回你老公晚上又要打你了。她忽然起身，发疯般地敲育婴堂的大门，说嬷嬷你把小毛头还给我，我们死也死一道去了！

那个黄昏她的母亲死死地把她箍在怀里，一步一步穿过埭溪乡的长街，犹如同她的女儿共赴刑场。小船就拴在桥头的木柱上，随着岸边灰白色的泡沫起起伏伏，像一只被人丢弃的套鞋。

那一天，无论她的母亲是将她扔在埭溪育婴堂里，还是重又把她抱回家去，我们的故事都会是另一种情形。但是运河之神既然已钟情于她，木桨既已为她展示了天空和新岸，小船便不忍将她抛于埭溪，或是在河心逆流打转。

一个戏剧性的转折就这样突然来临了——

桥头出现了一群人，朝着她款款走来。为首的是一个慈眉善目的老太，看上去就是个大户人家的当家婆。那老太抱过孩子看了又看，看着看着眼泪就淌了下来。老太低声细语地问她的母亲：嫂嫂你晓得洛舍镇上的“朱万兴”不晓得？她母亲点点头。老太又说：这街上的人都认得我，“朱万兴”，大桥头东面街上第三家铺子，老板

朱春谷，是我的儿。不瞒你，我儿子媳妇前年生下一个男小人，可惜得七日脐风死了；前几日，又生一个女小人，也不晓得朱家前世造了啥孽，昨夜里，那女小人又得七日脐风没了。她娘发着热，还不晓得此事，刚才有人来报信，说有人在埭溪育婴堂门前哭着不走。我想这做娘的也是可怜，就坐了船赶过来了。倒像是我们两家前世有缘，我来了你还没走，小人也没处落脚。倘若你不嫌弃，就让我把小人抱回去，留在我家，我这当婆的作主，把这小人当自家亲生的孩儿养，你也算没白白生她一回。这小人在我家，有吃有穿，比在你家享福。你若是放进育婴堂，日后让谁家领去做童养媳，就吃不尽的苦了……

她的母亲总算止住了哭声，抬头仔仔细细打量了老太一番，似还未从眼前这由天而降的福音中反应过来。她把老太刚才的话想了又想，终于“扑通”一声跪在地上，千恩万谢起来。

老太又嘱身边的人，送了两匹布料和几块银元给她生母。等她上了船，老太有话叮嘱她说，小囡既已是朱家的人，自然会当亲生女儿一样养着，不会亏待她一丝一毫。所以，唐家人在日后，就不必同她来往了。

在我母亲的历史上，第一次由现实到梦幻的交接就此顺利完成。她的生母将她托付给了一只宽阔而温暖的新巢，便放心地离她远去。小船凄凉的桨声渐渐消失在暮色中，而在襁褓中的她却浑然不觉。

她被那老太抱上了另一条小船。小船原路折回洛舍，轻捷的木桨在水里扳起一个又一个碧绿的漩涡。将清晨的那弯新月，从相反方向的天幕上冉冉托起。

似乎她注定要被美丽的洛舍漾所养育，一朝一夕之间，她又重新回到了民风开化而富足的洛舍镇。但如今的洛舍，对于她已是另一方天地——她走出了乡下衰败的唐家，走进了开明优裕的朱家，从此走向她浪漫而多难的生涯。她在这条路上走下去，直到在此遇

见我父亲，直到走出洛舍……福兮？祸兮？当时我无法同她交流。

洛舍镇坐落在杭嘉湖平原中部，大运河的西岸。北靠湖州，西临天目，是古代吴国的属地。托大禹和历代百姓治水之功，这一带湖港河渠贯通八方，织成密密水网，雨淫则尽收，水满而不溢，年年风调雨顺，桑蚕菱藕稻米鱼虾应有尽有，是个远近闻名的鱼米之乡。小街上那翘角飞檐的木质楼房，高一座低一座，浮在水上、托在桥上，别有万种风情。曲曲弯弯的河港是路，带篷的大木船和尖尖的小木船便可安步当车，所以当年洛舍镇上的女人，走起路来，总是颤颤悠悠，像是漂在水上的一担白生生的蚕茧……

从镇东到镇西，一条青石板小街横贯而过，天未亮，便有担水的男人，从河埠舀起满满的水桶，一路洒漾着水迹拐入白墙黑瓦的深巷，石板路终年湿漉很是滋润。街南的店铺，一家家凌空架在河上，从窗口甩下红木大桶，水就进了锅灶，河上弥漫着松柴喷香的烟味……

传说一千多年前，曾有洛阳人为避战乱南下到此，发现天下竟有如此风水宝地，便再也不肯离去。子孙繁衍，安居乐业，建成这座小镇。为纪念故土洛阳，起名洛舍。然而到我母亲被这个小镇收留时，当年的洛阳遗风早已荡然无存。“朱万兴”的创业者多年前从江苏丹阳迁徙而来，丹阳人擅长经营面食点，在江南小镇上以此谋生独辟蹊径，在她到来之前，“朱万兴”的生意一向兴隆发达，加上她父亲行医的收入，还有乡下的田产和茧行商行的股份，虽然排不上江南豪富之列，家境也还算小康。

那天天黑她被人抱进家门时，已经乖乖睡着。穿过阴凉而幽长的店堂还有昏暗的天井，我听见咯吱咯吱的楼梯响动，很多双眼睛庄严地向她围拢。她的新祖母小心翼翼地替她换去所有的衣衫，她赤裸裸蠕动着身子，像一条正在蜕皮的幼蚕。光滑洁白的脖子上手腕上，没有佩带一件银器。她什么都没有。